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115002024053000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信阳申华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未来湖畔·贰号院1#—3#楼、5#—7#楼、S1#楼、S2#楼、S3#楼、地下车库		
建设地址	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三十六大街西侧、云梦路以北		
建设规模	89612.7㎡		
合同工期	2023年11月01日至2025年04月25日	合同价格	37800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建材（河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威
设计单位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朕
施工单位	中交建筑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冰
监理单位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白晓杰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交建筑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冰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未来湖畔·贰号院1#—3#楼、5#—7#楼、S1#楼、S2#楼、S3#楼、地下车库　　施工许可证编号：411500202405300002

建设单位：信阳申华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尹刘捡

建设地址：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三十六大街西侧、云梦路以北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2#楼	12593.41	12593.41	0.0	24	1
地下车库	17834.19	630.16	17204.03	0	1
S1#楼	395.06	395.06	0.0	2	0
S3#楼	390.38	390.38	0.0	1	0
5#楼	12982.98	12982.98	0.0	24	1
7#楼	11181.66	11181.66	0.0	21	1
3#楼	13020.68	13020.68	0.0	24	1
6#楼	9088.8	9088.8	0.0	20	1
1#楼	11548.95	11548.95	0.0	22	1
S2#楼	576.59	576.59	0.0	1	0

总建筑面积：89612.7　　地上建筑面积：72408.67　　地下建筑面积：17204.03

备　注：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未来湖畔·贰号院1#—3#楼、5#—7#楼、S1#楼、S2#楼、S3#楼、地下车库　　施工许可证编号：411500202405300002

建设单位：信阳申华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尹刘捡

建设地址：信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三十六大街西侧、云梦路以北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总建筑面积：89612.7　　地上建筑面积：72408.67　　地下建筑面积：17204.03

备　注：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